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李宜靜
電話：03-5216121#275
電子信箱：05348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101423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P0052231110019766111D200358301、圖書資訊學分班逢甲大學推廣教育報名
表 (376580000A_1110142356_ATTACH1.pdf、376580000A_1110142356_ATTACH2.
odt)

主旨：函轉逢甲大學「圖書資訊專業學分班(第17期)」招生簡
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逢甲大學111年9月14日逢圖字第111001976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期增加遠距教學課程比例，上課方式包含：實體授課、非同步遠距教學及同步線上教學，每門課程實體授課次數為3次，混成教學讓學員學習更具彈性，進而促使圖書館專業知識加速普及。
- 三、本班為20學分班，上學期12學分，下學期8學分。學分費2,500元，修習20學分共計5萬元整。課程修習完成可取得學分證明、登錄教師研習時數或公務人員研習時數，進而具備圖書專業人員任用資格。
- 四、上學期訂於111年9月16日開課，檢附招生簡章及報名表。報名諮詢：該校圖書館沈小姐，電話：04-24517250分機2666，電子郵件：pcshen@mail.fcu.edu.tw。相關資訊請

教務處 111/09/19 08:48



111000419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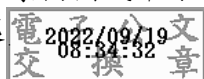
有附件

參考學分班網頁：https://web.lib.fcu.edu.tw/credit_class/。

五、旨案請貴校秉權責酌處，本府所屬人員之假務請依本市國
中小教師公假核給原則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
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
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